彰化縣縣定古蹟彰化振豐源商行修復及再利用計畫地方說明會

發言意見單

發言者：　　（請簽名）　　開會日期：112 年 12 月 3 日

聯絡方式(市話或手機)：

寄件地址或電子郵件信箱：

註：1、請以條列方式陳述。

2、發言後請將本發言單送交紀錄彙整，謝謝！

彰化縣文化局 BUREAU OF CULTURAL AFFAIRS,CHANG-HUA

(續)

註：1、請以條列方式陳述。

2、發言後請將本發言單送交紀錄彙整，謝謝！